

新竹縣政府委託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辦理
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
案號：C105-002 號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平衡表、收入明細表、支出明細表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77 號 3 樓
台灣省桃園市中正路 1071 號 10 樓之 3

電話：(02)2507-1008 (03)355-3153
傳真：(02)2507-8939 (03)355-3126

新竹縣政府委託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辦理

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

案號：C105-002 號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平衡表、收入明細表、支出明細表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K&H

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KH & W CPA Office

台北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七十七號三樓

TEL:(02)2507-1008 FAX:(02)2507-8939

E-mail:ckhw.cpa1008@msa.hinet.net

桃園所：桃園市中正路一〇七一號十樓之三

TEL:(03)355-3153 FAX:(03)355-3126

E-mail:kenchsu@ms26.hinet.net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 公鑒：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所編製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收入明細表及支出明細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收入明細表及支出明細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評估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及其經費收支項目之內容，暨評估收入明細表及支出明細表整體收支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上開收入明細表及支出明細表係依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與新竹縣政府簽訂之「新竹縣政府委託辦理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契約書」內容規定及「新竹縣推廣社區大學實施要點」規定編製，並非表達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之整體收支情形。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依「新竹縣政府委託辦理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契約書」規定所編製之收入明細表及支出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委託辦理「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之經費收支情形。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所編製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平衡表，主要係補充說明之用，未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何志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新竹縣政府委託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辦理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

平 衡 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科 目	105年12月31日	科 目	105年12月31日
資產類：		負債及餘絀類：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銀行存款	\$4,875,384	應付款項	\$3,898,723
應收款項淨額	2,444,070	負債小計	3,898,723
小 計	7,319,454		
固定資產		餘絀：	
機械儀器及設備	240,000	累積餘絀	2,674,222
其他設備	82,988	本期餘絀	939,598
減：累計折舊	(129,899)	餘絀小計	3,613,820
小 計	193,089		
合 計	\$7,512,543	合 計	\$7,512,543

製表：

會計室
辦事員 張淑惠

主辦會計：

會計室
主任 柯雪瓊

校 長：

校長 李右婷

新竹縣政府委託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辦理

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
學員繳費收入	\$3,428,000	45.90
中央政府補助	2,241,500	30.01
地方政府補助	1,200,000	16.07
專案收入	550,851	7.38
其他收入	48,537	0.64
收入合計	\$7,468,888	100.00

製表：會計室辦事張淑惠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柯雪瓊 校長：校長李右婷

新竹縣政府委託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辦理

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
1. 經常支出		
人事費	\$4,887,992	73.96
租借費用	222,000	3.36
專案支出	557,070	8.43
業務費用	701,091	10.61
辦公費用	121,137	1.83
其他支出	40,000	0.60
小計	6,529,290	98.79
2. 資本門支出		
設備費	80,000	1.21
小計	80,000	1.21
支出合計	\$6,609,290	100.00

製表：會計室辦事員張淑惠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柯雪瓊

校長：校長李右婷

新竹縣政府委託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辦理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

收入明細表、支出明細表附註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委託案簡介

本委託案名稱為「新竹縣政府委託辦理新竹縣竹東社區大學」，原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 日由新竹縣政府與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簽訂委託辦理契約書(案號：K102-006 號)在案，於民國 105 年度委託案履約期限屆滿後，復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3 日，簽訂後續擴充契約書(案號：C105-002 號)，契約總價金為 1,200,000 元，按契約規定條件分期支付價金。本委託案履約期限為民國 106 年 1 月 31 日。

二、委託辦理經費

(一)收入明細表

1. 學員繳費收入

(1)每人收費金額：係依「新竹縣推廣社區大學實施要點」所訂收費標準向學員收取學分費收入、報名費收入及材料費收入。

(2)學費收入金額：係每門課程實際向學員收取之學員自負費用之總和，本年度實際發生之學費收入金額總計 3,428,000 元。

2. 中央政府補助

係向教育部申請之補助收入 2,241,500 元。

3. 地方政府補助

係本委託案民國 105 年第一至第三期款總計 1,200,000 元。

4. 專案收入

係社大向各機關單位承接之專案收入 550,851 元

5. 其他收入

係社區大學評鑑獎勵金、銀行存款利息等，本年度實際發生之其他收入為 48,537 元

(二)支出明細表

1. 人事費

係行政人員酬金、工讀金及講師鐘點費。本年度實際發生之人事費為 4,887,992 元。

2. 租借費用

係租借學校教室所支付之場地租金。本年度實際發生之租金為 222,000 元。

3. 專案支出

係社大向各機關單位承接專案所發生之各項費用。本年度實際發生之費用為 557,070 元。

4. 業務費用

係印刷費、誤餐費、宣傳費、文具用品及雜項支出等。本年度實際發生之費用為 701,091 元。

5. 辦公費用

係行政管理費及雜項支出等。本年度實際發生之費用為 121,137 元。

6. 其他支出

係社區大學之評鑑獎勵金。本年度實際發生之費用為 40,000 元。

7. 設備費

係購置電腦及擴音器等設備。本年度實際發生之費用為 80,000 元。